

金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7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金鹰民丰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265
交易代码	004265
基金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6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7,081,930.98 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使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得超额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组合管理过程中采取主动投资方法，通过数量化方法严格控制风险，并通过有效的资产配置策略，动态调整安全资产和风险资产的投资比例，注重风险与收益的平衡，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p>本基金采用固定比例组合保险策略（CPPI），该策略是国际通行的一种投资组合保险策略。其基本原理是将基金资产按一定比例划分为安全资产和风险资产，其中安全资产将投资于各类债券及银行存款，以保证投资本金的安全性；而除安全资产外的风险资产主要投资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以提升基金投资者的收益。</p> <p>本基金综合考虑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资本市场运行状况、固定收益类与权益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基金净资产和价值底线等因素，结合资产配置研究结果和市场运行状态，动态调整安全资产和风险资产的配置比例，力争在确保本金安全的前提下，稳健获取投资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 +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中等风险、中等收益的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 年 7 月 1 日-2017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207,229.59

2.本期利润	2,519,200.2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99,675,381.9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8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2、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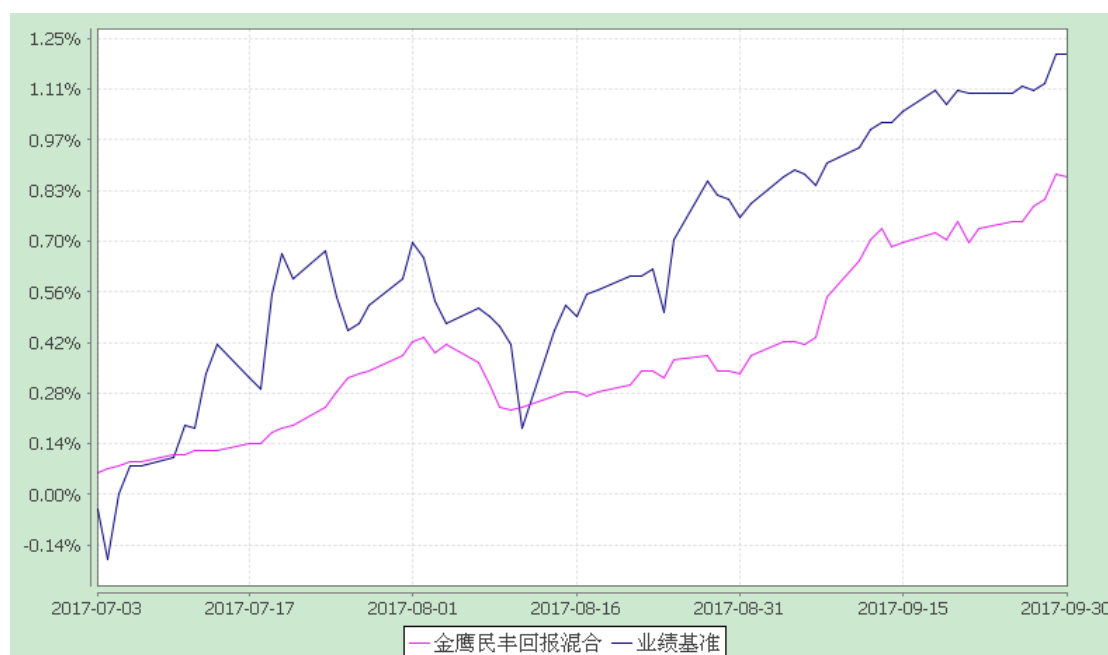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5%	0.03%	1.17%	0.09%	-0.32%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金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 年 6 月 28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注：(1)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2017年6月28日，目前仍在建仓期；

(2)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是：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丽娟	固定收益部总监, 基金经理	2016-08-19	-	10	刘丽娟女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员，投资经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固定收益投资总监。2014年12月加入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固定收益部总监。现任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金鹰添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金鹰元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元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元祺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元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添利中长期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添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金鹰添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添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倪超	基金经理	2017-06-27	-	8	倪超先生，厦门大学硕士研究生。2009 年 6 月加盟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任行业研究员，消费品研究小组组长、基金经理助理。现任金鹰行业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元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元祺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公司通过规范的投资交易流程、完善的权限管理机制、有效的交易控制制度，确保公平交易的实施。同时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功能执行交易，不断强化事后监控分析，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

报告期，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第三季度，10 年国债收益率一直维持在一个狭小的区间内振荡，最低点是 7 月 17 日的 3.5626%，最高点是 8 月 8 日 3.6641%。整个三季度资金面较为紧张，R007 一直处于相对高位，三季度 R007 均值 3.45%。期限利差走扩，三季度 10 年国债和 1 年国债利差均值 0.20%，高于前值 0.17%；信用利差收窄，三季度 5 年 AA 中票和 5 年国债利差均值 1.69%，低于前值 1.91%。三季度初期，在资金面偏紧的持续影响下，债券收益率多数上行，后伴随着资金面缓解以及定向降准传言，收益率小幅回落。中证转债指数在 7 月份跟随股票市场行情上涨，后区间震荡，整个三季度上涨 4.26%。

整个三季度，本基金保持了较高的杠杆水平，同时在债券配置方面，以期限匹配为主要的配置策略，投资品种为同期限有较高性价比的高收益债券，以在封闭期内创造高额收益为主要投资目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8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8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1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四季度，我们认为，债券市场震荡的行情仍未结束，市场多空双方也都在等待党代会后的金融监管落地。在这个期间，包括经济数据的回暖以及监管措施的细化和出台都会给债券市场带来负面的影响，故债券市场的利空尚未出尽。长期来看，随着地产投资短周期下行趋势的确立，我们认为，长债收益率的磨顶过程也将逐步接近尾声，从近期的政策来看，包括地产长效机制以及地方政府债务纪律的长效机制的建立，形成一个信用收缩的信号，而往后看，利多债市的因素也可能逐步增多。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473,791,672.00	96.00
	其中：债券	473,791,672.00	96.0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16,388.83	0.12
7	其他各项资产	19,118,588.87	3.87
8	合计	493,526,649.70	100.00

注：其他资产包括：交易保证金、应收利息、应收证券清算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申购款。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沪港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994,000.00	2.0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206,381,672.00	68.8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9,786,000.00	6.6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241,630,000.00	80.63
9	其他	-	-
10	合计	473,791,672.00	158.1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718250	17 华夏银行 CD250	500,000.00	49,470,000.00	16.51
2	111720144	17 广发银行 CD144	500,000.00	48,915,000.00	16.32
3	111717203	17 光大银行 CD203	500,000.00	47,765,000.00	15.94
4	111713095	17 浙商银行 CD095	500,000.00	47,745,000.00	15.93
5	111721147	17 渤海银行 CD147	500,000.00	47,735,000.00	15.9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于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于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的昆仑万维，因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被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

5.11.2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195.9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287,319.9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827,073.00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118,588.8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97,081,930.98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7,081,930.98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本报告期内，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聘请刘岩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并同时免去凌富华先生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该事项已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在证监会指定媒体披露；

2、本报告期内，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地址由“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吉大九洲大道东段商业银行大厦 716 单元”变更为“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水湾路 246 号 3 栋 2 单元 3D 房”。该事项已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在证监会指定媒体披露。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金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2、《金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金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6、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其他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30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也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本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gefund.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135-888 或 020-83936180。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